

**五华县公安局 2026 年-2028 年门卫保安服务项目
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**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五华县公安局 2026 年-2028 年门卫保安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五华县公安局 联系人：李先生 联系电话：0753-4185391
3	中介服务名称	五华县公安局 2026 年-2028 年门卫保安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。 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。 3.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需承诺具备招标代理业务能力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提供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，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 点和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	式和计价标准	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0.00%-0.01%）。 3. 金额说明：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计算，由中标单位参照相关标准支付，业主单位不承担任何费用，因此系统下浮率设置在 0.00%-0.01%之间（趋近于 0），服务金额不作为方案择优的评选参考标准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无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


 五华县公安局
 2026年4月21日